

張榮順：嚴格按基本法處理港普選

白皮書明確提出原則要求 有利維護國家安全港繁榮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制工作委員會副主任、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張榮順昨日表示,全面準確理解基本法,嚴格按照香港基本法的規定辦事,當前最主要的就是按照基本法的規定處理香港普選問題。「一國兩制」白皮書中明確提出了制定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普選制度的原則要求,正確地指出了普選制度必須兼顧的各種價值,這對於正在處理的2017年行政長官普選問題具有重要的指導意義,有利於維護國家的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保持香港的長期繁榮穩定。

少數人對「一國兩制」故意作「另類詮釋」

張榮順昨日接受新華社記者專訪時指出,雖然香港已經回歸祖國17年,「一國兩制」和香港基本法也實施了17年,但香港社會對「一國兩制」和香港基本法還存在一些模糊認識,更有少數人出於各種目的,對「一國兩制」故意作「另類詮釋」,在香港社會製造了不少認知問題。

他說,一直以來,中央領導人在歷次發表的講話中,都十分強調要全面準確地理解「一國兩制」,在香港回歸17年之際,國務院發表了《「一國兩制」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踐》白皮書,對「一國兩制」方針政策的豐富內涵作一次全面的闡述,目的就是正本清源,還原「一國兩制」的本來含義,以確保「一國兩制」的長期實施。

「一國兩制」講中央如何「管」香港

張榮順坦言,在「一國兩制」提出之初,有些人就有一種先入為主的觀念,把「一國兩制」理解為中央「不管」或「不能管」香港,這種觀念一直延續下來,在不同時期、不同問題上都有所反映。但「一國兩制」的實質恰恰與這種觀念相反:「一國兩制」方針政策的提出,就是要回答公眾對香港恢復行使主權後,中央將採取甚麼方式來管理香港這個問題,因此,「一國兩制」講的是中央如何「管」香港,而不是「不管」。

他續說,在「一國兩制」方針下,中央對香港特別行政區不是不管,也不是只管理某些方面的事務,而是全面的管理,只不過採取了不同於管理內地其他地方的制度和政策,實行特殊的方式管理。這種特殊管理方式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

▲張榮順強調,當前最主要的就是嚴格按照基本法的規定處理香港普選問題。

通過憲法和香港基本法加以規定的,完全是在法治軌道上進行的。

張榮順指出,「一國兩制」是中央對香港實施的管治方式,這種特殊管理方式是依照憲法制定基本法,通過創設一套特別行政區制度來實現的。特別行政區制度是根據憲法制定的,因此,白皮書講憲法和基本法共同構成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憲制基礎,這主要有三個方面的含義:

一是憲法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具有最高法律地位和最高法律效力,其必然結論就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應負有維護憲法、遵守憲法的義務;

二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憲制性法律由憲法和香港基本法構成,其必然結論就是不能脫離憲法去講基本法;

三是香港特別行政區實行的制度和政策以香港基本法為依據,其必然結論就是「一國兩制」的具體實施不能忽略基本法的特殊地位。

「一國兩制」是完整概念 不能割裂

張榮順說,中央一直強調「一國兩制」是一個完整的概念,不能割裂。「一國兩制」中的「一」和「兩」加到一起是「三」,也就是說,「一國兩制」這個概念講了三件事,而香港社會有些人只強調「一制」,只講三件事中的一件事,即香港的資本主義制度,不去講「一國」,也不講「兩制」中的社會主義制度,甚至還要把香港的「一制」凌駕於「一個國家」之上,這是很問題的。

他表示,這給我們一個重要啟示,要維護「一國兩制」的原則,維護國家主體的社會主義制度原則,只靠自覺不行,還要講法律義務和憲法義務。因此,白皮書明確提出,要「堅決維護憲法和香港基本法的權威」,因為只有自覺履行維護憲法、遵守憲法的義務,實行資本主義制度的香港才能真正做到維護國家主體的社會主義制度,做到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用鄧小平同志的話說,「一國兩制」才行得通。

用普通法規限基本法 行不通

對於香港社會一些人總是拿普通法來說事,張榮順說,我們不否認在香港的普通法制度下,可以用普通法的方法來理解和解釋基本法,但如果要用普通法來規限基本法,甚至用「普通法」三個字排斥「一國兩制」下的新憲制秩序,排斥、削弱中央的管治權,這是不能被允許的,也是行不通的。這種思維不僅不符合基本法保留普通法的原意,而且會損害香港的普通法制度發展。

張榮順說,全面準確理解基本法,嚴格按照基本法的規定辦事,當前最主要的就是按照基本法的規定處理香港普選問題。白皮書中明確提出了制定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普選制度的原則要求,正確地指出了普選制度必須兼顧的各種價值,這對於正在處理的2017年行政長官普選問題具有重要的指導意義,有利於維護國家的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保持香港的長期繁榮穩定。

兼顧各階層利益 均衡參與與利資本主義



▲《「一國兩制」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踐》白皮書。



張榮順昨日在接受新華社訪問時指出,「一國兩制」白皮書明確提出了制定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普選制度的原則要求。白皮書指出,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普選制度必須符合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符合香港實際,兼顧社會各階層利益,體現均衡參與的原則,有利於資本主義發展,而經普選產生的行政長官人選必須是愛國愛港人士。

中央真誠支持港民主政制向前

國務院在早前公布的「一國兩制」白皮書中,強調了中央政府繼續支持香港特別行政區依照基本法的規定循序漸進發展符合香港實際情況的民主政制。行政長官最終達至由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後普選產生,立法會最終達至全部議員由普選產生,這是中央政府作出的莊重承諾,並體現在香港基本法的規定和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有關決定中。中央政府真誠地支持香港的民主政制向前發展。

不過,白皮書也強調,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普選制度必須符合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符合香港實際,兼顧社會各階層利益,體現均衡參與的原則,有利於資本主義發展,特別是要符合香港特別行政區作為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的地方行政區域的法律地位,符合香港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有關決定的規定,經普選產生的行政長官人選必須是愛國愛港人士。

白皮書指出,只要香港社會各界按照上述原則務實討論,凝聚共識,就一定能夠實現行政長官和立法會全部議員最終由普選產生的目標。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從政者愛國屬基本要求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各界均認同,愛國愛港是對從政者的必然要求。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制工作委員會副主任、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張榮順昨日強調,任何國家或地區,從政者必須愛國,這是最基本的要求,也是任何政治體制設計的前提。

張榮順昨日在接受新華社專訪時指出,任何國家或地區,從政者必須愛國,這是最基本的要求,也是任何政治體制設計的前提。從政者尤其是出任重要職位的人是否效忠於國家,不僅受到嚴格的品格審查,而且受到公眾輿論的嚴厲監督。在西方國家中,任何人不要說有背叛國家的言行,就是被視為有此傾向,也難以謀取政權機構的職位。

他指出,中央在制定「一國兩制」方針政策和香港基本法時,為了保持香港的繁榮穩定,考慮到香港的特殊情況,對於香港永久性居民的政

治權利作了特殊規定,包括在一定條件下,外籍人士也可以在特區政權機構中任職。治理香港的港人不要求全部是中國公民,只是要求必須以愛國者為主體。

引鄧公話釋愛國者標準

至於甚麼是「愛國者」,張榮順引用鄧小平的話,「愛國者的標準是,尊重自己的民族,誠心誠意擁護祖國恢復行使對香港的主權,不損害香港的繁榮和穩定。」

他續說,「一國兩制」白皮書對「港人治港」必須以愛國者為主體作了比較大篇幅的闡述,明確提出「對國家效忠是從政者必須遵循的基本政治倫理」,這是對「港人治港」的深入闡述,目的就是为了明確「愛國者治港」是「一國兩制」的必然要求,說明這項原則對於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對於維護香港長期繁榮穩定具有重要意義。

法官要愛國與「司法獨立」無矛盾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一國兩制」白皮書將法官列為治港者,表明法官也須符合愛國愛港的要求,引起部分法律界中人的熱議。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制工作委員會副主任、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張榮順昨日強調,世界上任何地方的法官,沒有人敢聲稱自己不愛國,也沒有人認為法官可以不愛國,更沒有人把愛國與「司法獨立」對立起來。

張榮順昨日在接受新華社專訪時指出,白皮書發表後,香港社會有人批評白皮書中將特別行政區各級法院與其他司法人員稱為治港者的說法,認為香港是「司法獨立」,法官不應該屬於治港者範疇,「這個觀點是錯誤的。」

他解釋,按照香港基本法的規定,香港各級法院是特別行政區政權機構的組成部分,而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是高度自治權的組成部分,作為政權機構中的司法機構成員,特別行政

區法院的法官毫無疑問是行使特別行政區治理權力的治港者。白皮書中把各級法院法官和其他司法人員稱為治港者,是肯定他們的政治和法律地位,與「司法獨立」完全沒有矛盾。

世界各地法官 無人敢聲稱不愛國

香港社會對白皮書中法官愛國問題也炒得比較熱,認為法官只應向法律負責,不應當有愛國愛港的標準。張榮順說:「世界上任何地方的法官,沒有人敢聲稱自己不愛國,也沒有人認為法官可以不愛國,更沒有人把愛國與『司法獨立』對立起來。」

他指出,白皮書實際上已經照顧到有一些外籍人士在香港擔任法官的情況,無論是基本法還是白皮書,都沒有講這些外籍法官要「愛國」,而是規定他們必須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擁護香港基本法,「這與『司法獨立』也完全沒有任何矛盾。」

完整主權包括治權 中央授高度自治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在「一國兩制」白皮書公布後,香港反對派聲稱其中內容「削弱了香港特區的高度自治」。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制工作委員會副主任、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張榮順昨日反駁,這種說法毫無根據,1997年中國政府在香港恢復行使的,是包括治權在內的完整主權。因此,中央對香港具有全面管治權,是中國政府對香港恢復行使主權的內在含義,也是客觀的政治和法律事實。「如果中央沒有全面管治權,又怎麼可以授予香港特別行政區高度自治權呢?」

削高度自治權說法毫無根據

張榮順昨日在接受新華社專訪時指出,現在香港社會有人說,白皮書強調中央的全面管治權是削弱了特別行政區的高度自治權,這種說法毫無根據。在中英談判時就有主權與治權的爭論,治權就是管治權。當時中國政府就明確提出,1997年中國政府恢復行使的是包括治權在內的完整主權。因此,中央對香港具有全面管治權,是中國政府對香港恢復行使主權的內在含義,也是客觀的政治和法律事實。

他表示,以中央對香港具有全面管治權為前提,香港基本法規定有些權力由中央直接行使,有些權力由中央授權香港特別行政區行使。對於授予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高度自治權,中央的全面管治權是法律基礎。「試想,如果中央沒有全面管治權,又怎麼可以授予香港特別行政區高度自治權呢?因此否定中央的全面管治權,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高度自治權也就成了無源之水,無本之木。」

監督權具體 特首要對中央負責

關於中央的監督權力,張榮順說,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高度自治權是中央授予的,中央與特別行政區之間存在一種授權者與被授權者的關係。按照公法上的授權理論,授權者對被授權者的權力行使,具有監督的權力,世界上從來不存在不受監督的授權。中央對香港特別行政區高度自治權的監督權力,是具體的,不是抽象的,也就是說,中央有哪些監督權力,要看基本法的規定。行政長官要對中央人民政府負責,這背後就是一種監督,全國人大常委會依法有權撤回香港特別行政區制定的某些違反基本法的法律,也是一種監督。

他強調,白皮書講中央的監督權力,完全沒有超出基本法的規定,沒有在「一國兩制」方針政策和基本法的規定之外提出新的要求,更沒有收窄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高度自治權。他說:「從白皮書發表後的反應看,中央對香港特別行政區高度自治權具有監督的權力,這項原則不是講多了,而恰恰是講少了。」

港繁榮與未來 離不開中央政策支持



▲張榮順指出,香港的繁榮穩定,無論是歷史、現在還是未來,都離不開中央的政策,離不開內地的支持。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一國兩制」白皮書中,詳細列舉了香港回歸後中央支持香港的舉措,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制工作委員會副主任、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張榮順指出,「香港的繁榮穩定,無論是歷史、現在還是未來,都離不開中央的政策,離不開內地的支持。」

張榮順昨日在接受新華社專訪時直指,「現

在香港一講起過去的發展,就講英國人建立的制度和法治,這當然是一個因素,但不是最根本的條件。」從歷史上看,香港能夠擁有現有的地位,最根本的條件還是中國政府對香港的基本方針政策,還有在這一政策下,從上世紀60年代開始,中央政府對香港各種實際支持,及廣大香港同胞的艱苦創業。

他又說,現在中國已經成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內地許多地方發展很快,香港社會有人已經開始感覺到來自內地其他地方的競爭壓力。「這種情況下,如何去保持香港未來的繁榮穩定?」

港與內地優勢互補共同發展

張榮順指出,最根本的還是要靠全面貫徹落實「一國兩制」方針政策和香港基本法,要靠中央的政策和內地的支持,要靠廣大香港市民充分認識到,無論是生活在香港的人還是生活在內地的人,都是一個命運共同體,從而使香港走上與祖國內地優勢互補、共同發展的道路。

效忠條文表「愛國」 廖柏嘉對港司法有信心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一國兩制」白皮書要求法官要愛國愛港,引起了不少討論。英國最高法院院長、香港終審法院非常任法官廖柏嘉(David Neuberger)前日指出,法官要愛國是前設,無論是英國或香港的法官宣誓都有效忠政府條文,這已經滿足到「愛國」的要求。他又對香港的司法制度有絕對信心,目前未見到有「司法獨立」被削弱的情況。

法官要愛國是前設

廖柏嘉前日在香港外國記者會演講,談及白皮書提到法官要愛國的問題。他說,法官要愛國是前設,英國的法官需要宣誓效忠英女皇及國家主權,香港特區的法官同樣要宣誓效忠中華人民共